

北京市总工会

关于申报参加第二届大国工匠 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的通知

各区总工会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，各产业工会，各局工会，各集团、公司工会，各高等院校工会，各直属基层工会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中华全国总工会 2023 年度拟联合北京市委、市政府举办第二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，北京市总工会将作为承办单位办会。为发挥主场优势、充分展示北京工匠的风采，市总工会拟征集职工创新工作室及其创新成果参加交流大会，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2023 年 7 月，北京展览馆。

二、创新交流大会主要内容

- （一）工匠、劳模创新成果、职工“五小”创新成果展示。
- （二）大国工匠论坛。

三、申报范围

（一）市级（含）以上职工创新工作室，近 5 年内完成的主要创新成果，数量不少于 3 项，其中代表性创新成果能进行实物

(模型)展示或演示。

(二)职工“小发明、小创造、小革新、小设计、小建议”的成果,各级职工创新工作室均可申报,数量不多于5项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(一)申报。各单位认真填报申报表,于4月30日前电子版报送市总工会职工发展部。

(二)初评。市总工会根据申报情况,选评出部分优秀职工创新工作室及其成果、职工“五小”创新成果参加创新交流大会。

五、其他情况说明

(一)参会创新工作室成果展示图板由市总工会统一制作,实物或模型展示成果由各单位自行制作和运输。

(二)所有市级(含)以上职工创新工作室均要申报,其他职工创新工作室由各单位择优申报,数量不限。

(三)市总工会统筹安排设置论坛,参加论坛的工匠人才将另行邀请。

六、要求

(一)提高认识。第二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在京举办,是全市各级工匠人才展示创新成果、技艺特长的契机和平台。期间,市委市政府领导要亲临现场检查指导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,提高站位,积极动员和支持职工参与活动。

(二)严格标准。各单位要按照“首善标准”,认真挖掘、推荐优秀的工匠人才及其创新成果,代表首都水平,展示北京形象。代表北京参会的创新工作室将被优先推荐参评市级(示范性)

职工创新工作室或全国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。

(三)精心保障。各单位要加强参会人员的保障,围绕创新成果的实物展示、工匠人才的交流发言等环节统筹安排,提供人力和物力的支持,确保大会活动圆满顺利完成。

联系人: 于瑞国 55564579 邮箱: zgfzb@bjzgh.org

附件:参加第二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申报表

北京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6日

